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

主管部门：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

评价时间： 2022年 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上报时间：2023 年 4 月 25日

目 录

**[前 言 1](#_Toc23227)**

**[一、基本情况 2](#_Toc1723)**

[（一）项目概况 2](#_Toc7409)

[（二）项目绩效目标 4](#_Toc818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_Toc1390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_Toc17618)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6](#_Toc132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_Toc2689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_Toc3094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_Toc3519)**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13](#_Toc11121)

[（二）项目过程情况（20分） 15](#_Toc8676)

[（三）项目产出情况（32分） 16](#_Toc16699)

[（四）项目效益情况（28分） 19](#_Toc2605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11828)**

[（一）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 21](#_Toc4234)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516)

**[六、有关建议 21](#_Toc23622)**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_Toc26512)**

**[附件1：部门评价评分表 23](#_Toc23735)**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2022年度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前 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为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赣发〔2019〕8号）、《南昌市新建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字〔2023〕11号）等文件精神，为强化预算支出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根据绩效评价有关文件及相关规定，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一般准则，新建区教育体育局组织成立了部门绩效评价组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实施开展了部门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预备教育和素质教育质量事关亿万少年儿童健康成长，事关国家发展，事关民族未来。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德政工程，对提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增强中华民族创新创造活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必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使教育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新建区众多幼儿园教育资源紧缺，幼儿启蒙教育设备供不应求，学前教育学位紧张，教师权益和待遇保障不足，教学条件及教学质量有待提升。

为进一步优化整合教育资源，改善教育结构体系，有效破解教育发展难题，全面加速教育现代化进程，新建区教育体育局根据开展《关于新建区石埠镇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发改字〔2020〕1010号）、《关于天兴翰林院幼儿园精装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行审投字〔2021〕390号）等文件，开展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增加教育教学用具设备，扩大教育资源供给，提升教学质量，改善校园资源环境，推进教育现代化。

###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依据《关于新建区石埠镇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发改字〔2020〕1010号）、《关于天兴翰林院幼儿园精装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行审投字〔2021〕390号）等文件，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主要内容为：“①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②完成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③完成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

**（2）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新建区教育体育局按要求完成幼儿园改造、精装修及供水工程，综合完成率100.00%，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计划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实际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

（2）计划完成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实际完成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

（3）计划完成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实际完成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

### 3.资金投入和资金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安排943.56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资金943.5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到位资金943.56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943.56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推动普惠性资源扩容增效，进一步改善幼儿园教学环境，提高新建区幼儿园教学质量。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作为提高普惠性公共服务水平、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重大任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前教育规律，强化政府主体责任，健全保障机制，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幼有所育的美好期盼，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提升改造、精装修幼儿园和供水工程，积极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坚持学前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做到确保公益、促进均衡、提升内涵、激发活力，切实提高全区学前教育水平，完善学前教育体系，为每个适龄儿童提供条件条件基本均衡、入园机会均等的学前教育。

###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建区石埠镇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发改字〔2020〕1010号）、《关于天兴翰林院幼儿园精装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行审投字〔2021〕390号）等文件要求，保障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做好新建区幼儿园建设、提升改造工程和各类设备采购工作，优化城乡幼儿园布局，持续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水平，巩固普惠成果，有效满足适龄儿童就近接受学前教育需求，各项教育教学设备均采购到位，并充分投入使用，丰富多种教学方式，园内教学环境明显得到改善，促进每名幼儿富有个性发展，衔接幼儿园与小学教育，为幼儿后续学习和终生发展奠定基础。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编制年度预算时提交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1.掌握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的资金申请拨付以及使用情况；

2.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的产出与效益；

3.发现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经费使用及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解决对策。

### 2.评价对象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区教体局为项目主管单位，落实项目监督管理工作，监控项目实施成效，由新建区教育体育局学前教育股组织实施，保证项目合规、高效完成。

### 3.评价范围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943.56万元；实施范围为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包括项目具体实施、完成情况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等，评价项目时段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达到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各项目责任单位提供客观数据，第三方机构现场查阅、复核，以确保各项指标的数据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针对项目构建一套指标体系，项目指标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结合项目工作情况等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设置项目绩效评分指标表一套，三级指标25个。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法规、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具体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1. 项目决策：占权重20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依据规范性、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预算资金编制分配合理性等情况。

（2）项目过程：占权重20分，用于考核预算资金到位及执行使用的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及有效性等情况。

（3）项目产出：占权重32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于衡量实际工作成果。

（4）项目效益：占权重28分，分为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四个方面，用于展现项目实施效果和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 3.评价方法

（1）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数据对比法。因素分析法评价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符合实际需要，数据对比法则反映的是项目运行的持续性和质量的可控性。

（2）本次绩效评价中对于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的不同实施主体，采取随机面访、电访的方式完成受益对象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衡量尺度。通过评价标准判断评价指标的合理与重要性程度，作为评价工作的基本准绳和标尺，决定了评价目标的实现与否以及评价结果的准确与否，并作为评价计分的依据。绩效指标评价标准主要有：

（1）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规划、计划、目标、预算或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值作为评价指标的预计完成值，旨在通过与实际完成值进行比对，通过测算计划值完成比例，达成绩效评价目的。

（2）行业标准

参照国家公布的相关财政经费的相关指标数据为基准数据，充分挖掘数据中蕴含的信息，从而制定相适应的行业评价标准。行业标准的充分应用需要充足的样本数据库作支撑，具备一定的权威性、客观性与真实性，便于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的纵向和横向的分析与对比。

（3）历史标准

本项目以项目历史数据作为样本数据，采用历史数据统计分析，建立系统动力学模型及决策模拟系统，测算出各类指标历史均值。

（4）经验标准

根据长期的财政经济活动管理实践，由在该领域中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经过其严密分析与研究，确定相关指标标准。该项标准与行业标准存在优先选择的情况，即行业标准权威性不足或缺乏同行业标准时，采用经验标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实施本次绩效评价，首先根据项目预先设立的绩效目标、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同时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提交部门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然后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预算绩效管理培训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分析其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以书面形式分析绩效优劣的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最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1.绩效评价的业务流程

**（1）评价前期准备**

了解评价对象情况：根据相关文件的解读，了解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类型、适用的原理框架、评价重点领域及涉及到的相关方。

选择绩效评价工作组：基于对项目的情况了解，选择合适的绩效评价人员，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管理政策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履行以下职责：

①确定评价任务；

②为开展评价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组织协调各项评价活动；

③监督评价活动；

④实施评价质量控制；

⑤对评价活动中出现的问题作出及时回应；

⑥负责组织审查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判断其是否符合要求，审定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绩效评价组组长安排，绩效评价组成员负责具体实施各项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整体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评价实施**

评价证据的收集：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合理开展建立在坚实的证据基础之上。绩效评价组决定从项目资金入手，安排小组成员到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财务核查，一方面对专项资金支出合法性、合理性和合规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核查，另一方面通过对资金进行梳理汇总分类，掌握项目组织实施的情况。重点关注资金支出产生和效益。

同时，组织对项目负责人及组织实施参与者进行深度访谈，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的整体情况，诸如覆盖人群、使用方式、组织形式、取得成果及存在问题等，为评价组调整工作重点提供信息支撑，也可对项目整体情况形成总体把握。

然后，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核实，这一阶段主要是进行项目相关证据的收集，为后续分析及报告撰写做好铺垫。

另外，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整理，了解项目实施受益群体范围，并进行问卷调查和组织座谈。

评价证据审核：对收集到的评价证据，通过核实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统计口径的一致性等，增加评价证据的可置信程度。

绩效分析与评级：运用既定的分析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证据和设定的评分标准进行分析，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通过加权计算出最终的评价分值，并相应确定绩效等级。

形成评价结论：评价结论按照既定要求，从各评价维度对相关细节问题进行核实并权衡。评价结论和说明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应用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反映投入、产出与效果方面的成绩、经验与存在的问题，对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情况、产生原因与预期后果等进行具体分析，对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总结相关经验与做法，对存在的问题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及资金预算使用的主要因素，并提出对应建设性意见以供被评价部门参考。

### 2.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组根据前述绩效分析和评价结论，按照要求提炼撰写绩效报告，并在评价组内部进行审核，主要关注报告格式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绩效数据是否真实、可靠，是否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工作；报告逻辑是否清晰，分析问题是否透彻；报告结论是否全面、准确；经验、教训的总结是否深刻，建议是否可行等。在评价组内部审核的基础上，修改并完善形成最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实地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3.00**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表1：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得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20分）** | **项目过程**  **（20分）** | **项目产出**  **（32分）** | **项目效益**  **（28分）** | **综合得分** |
| 16.00 | 19.00 | 32.00 | 26.00 | 93.00 |

**（二）主要结论：**

2022年，新建区教育体育局有序开展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项目全年预算安排943.56万元，根据《关于新建区石埠镇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发改字〔2020〕1010号）、《关于天兴翰林院幼儿园精装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行审投字〔2021〕390号）等文件，实施开展新建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项目综合完成率100.00%，项目各项工作完成度较好，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绩效目标不明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等问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 1.项目立项（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主要目的是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教学环境质量，全面发展基础教育；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满足部门履职所需，且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00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项目立项业务材料核查，区教体局按要求提交新建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相关材料，各项提交的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00分。

### 2.绩效目标（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2022年度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主要任务是完成新建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但未体现出项目效益目标，项目效益体现充分性不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00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产出指标明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但由于项目效益目标未明确，绩效效益指标无法细化分解，难以衡量项目效益目标达成程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00分。

### 3.资金投入（8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和财务材料，新建区教育体育局根据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整体工作任务进行项目预算编制，全年项目预算共安排943.56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各项工作任务资金额度测算合理，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00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4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和财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共计安排943.56万元，按照新建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工程和供水工程实际情况分配项目资金，项目资金分配合理，与项目各项工作任务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00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20分）

### 1.资金管理（10分）

**（1）资金到位率（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预算943.56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资金943.5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00分。

**（2）预算执行率（4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到位资金943.56万元，实际支出资金共计943.56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0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各项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使用均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00分。

### 2.组织实施（10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新建区教育体育局以部门管理制度与财务制度作为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实施依据，有效规范项目实施；但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管理制度，不利于对项目进行全面监管，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00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抽查，区教体局严格按照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要求完成新建区幼儿园建设、提升改造工程和各类设备采购工作，项目相关资料已进行及时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5.00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32分）

### 1.产出数量（15分）

**（1）完成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1所（6分）**

依据项目预期实现目标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实际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00分。

**（2）完成幼儿园精装修工程1所（5分）**

依据项目预期实现目标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计划完成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实际完成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00分。

1. **完成幼儿园供水工程1所（4分）**

依据项目预期实现目标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计划完成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实际完成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计划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 2.产出质量（7分）

**（1）工程验收合格率（4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质量情况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在2022年度完成验收，且均验收合格，工程验收合格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2）提升改造达标率（3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质量情况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对提升改造工程进行验收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机构监督，项目具体实施均遵守合同相关规则，提升改造工程均达标，达标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 3.产出时效（5分）

**（1）资金拨付及时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以及为保证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按照提升改造、精装修、供水工程合同等相关文件拨付项目资金，各项资金均及时拨付，资金拨付及时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2）工程竣工及时性（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以及为保证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均在文件规定时间内竣工，工程竣工及时性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 4.产出成本（5分）

**（1）成本节约率（5分）**

为了解项目各项工作成本控制情况以及为保障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预算943.56万元，项目累计发生应拨付资金943.56万元，成本节约率=（943.56万元-943.56万元）/943.56万元\*100%=0.00%，未超出“±5%”区间范围。根据评分标准（每超出1%扣0.05分），该指标得5.00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28分）

### 1.社会效益（8分）

**（1）提高保教质量（4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社会效益情况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聚焦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从卫生保健、生活照料、安全防护三个方面全面保障幼儿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同时以幼儿玩具为媒介，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全面推进科学保教，加快实现幼儿园与小学科学有效衔接，不断提高幼儿园办园水平和保教质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2）优化资源配置（4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社会效益情况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新建区教育体育局落实实施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做好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缓解幼儿园周边地区教育资源不足问题，逐步化解学前教育“大额班”现象，补齐学前教育资源短板，缩小城乡学前教育资源差距，促进学前教育资源均衡发展，保障城乡学前教育资源全覆盖，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该指标得4.00分。

### 2.生态效益（6分）

**（1）改善幼教教学环境（6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环境效益情况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完成新建区石埠龙岗小学附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天兴翰林苑幼儿园精装修工程、象山镇中心幼儿园供水工程，有效改善幼儿园教学条件，广泛开展课外活动提供基础设备，增强美育熏陶，潜移默化影响学生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有效改善学前教育教学环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00分。

### 3.可持续影响（4分）

**（1）推进全区教育现代化发展（4分）**

为了解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设立此项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完成提升改造、精装修和供水工程，补充教学基础设施，提高园内生活、学习质量，保障教师基本权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增加师资力量，并实际应用于相关教学活动，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与国家教育发展要求相适应，满足幼儿的教育发展；但全区教育现代化发展是一项长效的工作，仅通过项目实施，对全区教育现代化发展战略推动工作在成效上存在不足，仍待进一步加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 **4.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学校满意度≥95%（5分）**

为了解社会公众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整体满意程度以及为保障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经面访社会公众，了解到各所幼儿园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的总体满意度达到95.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00分。

**（2）家长满意度≥95%（5分）**

为了解社会公众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整体满意程度以及为保障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经面访社会公众，了解到培训教师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的总体满意度达到95.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00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

无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绩效目标不够明确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目标清晰，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但项目效益目标不明确，难以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难以衡量项目效益目标达成程度。

### 2.项目效益体现不足，影响预期目标达成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虽贯彻落实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完成幼儿园提升改造、精装修和供水工程，满足学前教育基本办园条件及幼儿教育基础设施要求，提高基础教育教学质量，充实和优化幼儿园办园资源，但教育现代化发展需要多方面共同促进，是一项长期长效的工作，效益短时间内体现不足，影响预期效益目标达成。

# 六、有关建议

### 1.明确绩效目标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应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明确项目效益目标，使其具体、清晰、可细化，以便全面监督项目实施成效，有效管理项目落实实施。

### 2.加强效益监管力度，充分体现项目成效

项目总体完成情况包括项目最终成效体现情况，项目最终成效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总体预期目标；新建区教育体育局应大力监管学前教育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工作，建立健全项目后续监督机制，重视及加强事后管理监督，定期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考察，准确掌握项目实施效益体现情况，及时获知全区教育现代化推进程度，及时发现问题和不足加以改正，强化项目实施成效体现，更好地实现预期效益。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部门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 | | 项目实施单位 | | | 新建区教育体育局 | |
| 项目负责人 | | 熊曦 | | 联系电话 | | | 13576011397 | |
| 项目类型 | |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 | | |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 943.56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 | 943.56 | 实际使用性况（万元） | 943.56 |
| 其中：中央财政 | | 0 | 其中：中央财政 | | | 0 | 其中：中央财政 | 0 |
| 省财政 | | 0 | 省财政 | | | 0 | 省财政 | 0 |
| 市县财政 | | 943.56 | 市县财政 | | | 943.56 | 市县财政 | 943.56 |
| 其他 | | 0 | 其他 | | | 0 | 其他 | 0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 分值 | 三级指标 | | 分值 | 得分 |
| 决策 | 40 | 项目立项 | | 6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 3 | 3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 3 | 3 |
| 绩效目标 | | 6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 3 | 1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 3 | 1 |
| 资金投入 | | 8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 4 | 4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 10 | 资金到位率 | | 3 | 3 |
| 预算执行率 | | 4 | 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 3 | 3 |
| 组织实施 | | 10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 5 | 4 |
| 管理执行有效性 | | 5 | 5 |
| 产出 | 60 | 产出数量 | | 15 | 完成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1所 | | 6 | 6 |
| 完成幼儿园精装修工程1所 | | 5 | 5 |
| 完成幼儿园供水工程1所 | | 4 | 4 |
| 产出质量 | | 7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4 | 4 |
| 提升改造达标率 | | 3 | 3 |
| 产出时效 | | 5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 3 | 3 |
| 工程竣工及时性 | | 2 | 2 |
| 产出成本 | | 5 | 成本节约率 | | 5 | 5 |
| 效益 | 社会效益 | | 8 | 提高保教质量 | | 4 | 4 |
| 优化资源配置 | | 4 | 4 |
| 生态效益 | | 6 | 改善幼教教学环境 | | 6 | 6 |
| 可持续影响 | | 4 | 推进全区教育现代化发展 | | 4 | 2 |
| 满意度 | | 5 | 学校满意度≥95% | | 5 | 5 |
| 5 | 家长满意度≥95% | | 5 | 5 |
| 总分 | 100 |  | | 100 |  | | 100 | 93.00 |
| 评价等次 | 优√ 良¨ 中¨ 差¨ | | | | | | | |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 |